

閣下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股票經紀或其他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武漢大眾口腔醫療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交予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人，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uhan Dazhong Dental Medical Co., Ltd.

武漢大眾口腔醫療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51)

建議資本公積轉增股本

及

臨時股東會通告

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上午9時正假座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武昌區中南路街民主路786號華銀大廈11層8號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臨時股東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5至16頁。

適用於臨時股東會的代表委任表格已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dzyl.com)，並已按H股股東選擇的收取公司通訊的方式發送予H股股東。如 閣下擬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須將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按其印列的指示填妥，並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6年9月20日（星期日）上午9時正前）交回。 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依願親自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本通函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2026年8月31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建議資本化發行之預期時間表	3
董事會函件	5
1. 緒言	5
2. 建議資本公積轉增股本及修訂公司章程	6
3. 臨時股東會	12
4. 推薦意見	14
5. 責任聲明	14
臨時股東會通告	15

釋 義

在本通函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條具有以下涵義：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通常開門辦理一般銀行業務的任何日子（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
「資本化H股」	指	資本化發行項下將予配發及發行新H股
「資本化發行」	指	按每10股現有股份獲發2股資本化股份之基準，向於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以資本公積轉增方式發行合共10,115,808股股份。
「資本化股份」	指	資本化H股及資本化非上市股份
「資本化非上市股份」	指	資本化發行項下將予配發及發行新非上市股份
「中央結算系統」	指	由香港結算設立及運作之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武漢大眾口腔醫療股份有限公司，於2007年7月1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於2014年12月24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2025年7月9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651）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上午9時正假座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武昌區中南路街民主路786號華銀大廈11層8號會議室舉行的臨時股東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載於本通函第15頁至第16頁該大會通告內的特別決議案

釋 義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將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在聯交所上市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8月28日（星期五），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	指	H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記錄日期」	指	釐定享有資本化發行權利之記錄日期，即2026年9月28日（星期一）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非上市股份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非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目前未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交易
「非上市股東」	指	非上市股份持有人

建議資本化發行之預期時間表

下文所載之(其中包括)資本化發行之預期時間表僅供參考,且乃基於資本化發行的條件將獲達成之假設而編製。預期時間表或會變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以另行刊發之公告作出任何後續變更。

事項	2026年(香港時間)
遞交H股過戶以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 並於會上投票的最後時限	2026年9月15日(星期二) 下午四時三十分
釐定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資格的暫停 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	2026年9月16日(星期三)至 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遞交臨時股東會代表委任表格的最後時限	2026年9月20日(星期日) 上午九時正
釐定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資格的記錄日期	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
臨時股東會日期及時間	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正
臨時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公告的日期	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
H股股東名冊恢復登記	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
就資本化發行按連權基準買賣H股的最後日期	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
就資本化發行按除權基準買賣H股的首日	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
遞交轉讓H股過戶文件以取得資本化發行資格的最後限期	2026年9月24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以釐定資本化發行的資格	2026年9月25日(星期五)至 2026年9月28日(星期一)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釐定資本化發行資格的記錄日期	2026年9月28日(星期一)

建議資本化發行之預期時間表

事項	2026年(香港時間)
H股股東名冊恢復登記	2026年9月29日(星期二)
寄發新H股股票	2026年10月8日(星期四)
新H股買賣開始	2026年10月9日(星期五)

附註：

1. 上述預期時間表或本通函其他部分對於所有日期及時間的提述均僅供說明，本公司可予延長或更改。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公佈或通知股東及聯交所。
2. 倘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超強颱風引致的「極端情況」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a)於香港本地時間中午十二時正前生效但於中午十二時正後取消，則遞交股份過戶文件的最後時限將維持在同一營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或(b)於香港本地時間中午十二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期間生效，則遞交股份過戶文件的最後時限將更改為下一個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期間任何時間並無任何該等警告訊號生效的營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



Wuhan Dazhong Dental Medical Co., Ltd.

武漢大眾口腔醫療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51)

執行董事：

姚雪先生(董事長)

沈洪敏女士

郭家平先生

劉紅嬋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疏義傑先生

黃素珍女士

謝東先生

註冊辦事處及總部：

中國

湖北省

武漢市武昌區

中南路街

民主路786號

華銀大廈

11層5號及6層601、608-612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尖沙咀

科學館道9號

新東海商業中心7樓705A室

敬啟者：

建議資本公積轉增股本

及

臨時股東會通告

1. 緒言

本通函旨在(其中包括)向閣下提供臨時股東會通告，及提供將在臨時股東會上審議的若干決議案的資料，使閣下可於臨時股東會上就投票贊成或反對該等決議案作出知情的決定。

2. 建議資本公積轉增股本及修訂公司章程

建議資本化發行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28日（星期五）之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當中董事會建議以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方式，按每10股現有股份轉增2股資本化股份的基準，發行合共10,115,808股資本化股份，總面值為人民幣10,115,808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之註冊及已發行股本為人民幣50,579,042元，由18,226,140股H股及32,352,902股非上市股份組成。按已發行合共50,579,042股股份的基準計算，緊接資本化發行完成後，資本化股份將包括3,645,228股H股及6,470,580股非上市股份，其中合共10,115,808股資本化股份將按以本公司金額為人民幣10,115,808元的資本公積轉增股本之方式，入賬列為繳足股款。倘於記錄日期前本公司股本總額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維持資本化比率不變，並相應調整資本化股本總額。

建議資本化發行的條件

資本化發行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資本化發行；
- (b)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資本化H股上市及買賣；及
- (c)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項下適用於資本化發行的相關法律程序及要求獲遵守。

上述所有條件均不可豁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條件概未達成。

於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享有資本化發行的權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可換股債券、認股權證或其他可轉換為股份的類似證券，且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

建議授權董事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處理由資本公積轉增方式發行資本化股份之相關事宜（包括對公司章程第6條及第21條有關註冊資本變更及可能必要的其他條文作出任何修訂），並增加本公司之註冊資本。

資本化股份之地位及零碎資本化股份安排

資本化股份在所有方面將與於記錄日期已發行的各自股份享有同等地位。資本化股份持有人有權收取自資本化股份配發及發行之日起後所宣派、作出或派付的所有未來股息及分派（如有）。

資本化發行產生之新H股及非上市股份將按比例發行，而任何零碎股份（如有）將向下約整至最接近之整數單位。不會向股東配發任何零碎新股份，而零碎權益（如有）將予彙集並出售，所得款項歸本公司所有。

為便利因資本化發行而產生之H股碎股（如有）交易，本公司已委任中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為代理，向有意購入H股碎股以湊合成完整買賣單位或出售所持H股碎股之H股股東，於2026年10月9日（星期五）至2026年10月30日（星期五）期間按盡力基準提供對盤服務。有意使用此服務之H股股東可於上述期間之辦公時間（即上午9時正至下午4時30分）內致電中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電話：(852) 2718 9630）。擬進行碎股對盤的H股股東須預先致電上述電話號碼(852) 2718 9630預約。該等股東應注意，H股碎股交易的成功對盤並不獲保證。對該服務有任何疑問的該等股東，建議諮詢其專業顧問。

海外H股股東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本公司可得最新股東名冊，本公司居於中國及馬來西亞的海外H股股東分別持有50,040股H股（約佔已發行股份總數0.1%）及50,000股H股（約佔已發行股份總數0.1%），合共100,040股H股，約佔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20%。經作出查詢後，董事會知悉向上述註冊地址的股東發行資本化股份並無任何限制，因此該等股東亦有權獲得資本化H股。據此，資本化發行將擴展至註冊地址位於中國及馬來西亞的海外H股股東。

待建議資本化發行成為無條件後，本公司將考慮是否有任何位於其他司法權區之H股海外持有人；如有該等H股持有人，則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就相關H股海外持有人合資格參與資本化發行事宜，查詢相關地方的法律項下的法律限制（如有）及相關監管機構的規定。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本公司可得最新股東名冊，本公司並無海外非上市股東。

董事會函件

建議資本化發行對股權的影響

以下為本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緊隨資本化發行完成後的股權架構（假設於記錄日期前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並無變動，且上文「建議資本化發行的條件」一節所載的條件將獲達成）。

非上市股東	股份數目	於最後實際可行 日期佔該類別股份 數目的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緊隨建議資本化 發行完成後佔該 類別股份數目的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湖北中山醫療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中山醫療投資」) (附註1)	31,324,102	96.82%/ (61.93%)	37,588,922	96.82%/ (61.93%)
其他股東	1,028,800	3.18%/ (2.03%)	1,234,560	3.18%/ (2.03%)
總計：	32,352,902	100%	38,823,482	100%
H股股東	股份數目	於最後實際可行 日期佔該類別股份 數目的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緊隨建議資本化 發行完成後佔該 類別股份數目的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武漢杏林管理諮詢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武漢杏林」) (附註2)	2,740,740	15.04%/(5.42%)	3,288,888	15.04%/(5.42%)
公眾股東	15,485,400	84.96%/(30.62%)	18,582,480	84.96%/(30.62%)
總計	18,226,140	100%	21,871,368	100%

附註：

1.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姚雪先生及沈洪敏女士分別持有中山醫療投資的51,300,000股股份及36,500,000股股份，分別佔中山醫療投資股權的約44.11%及31.38%。根據姚先生與沈女士於2014年6月3日訂立的一致行動協議，姚先生及沈女士同意就彼等於中山醫療投資的投票權一致行動。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各自被視為於彼此所持有的中山醫療投資股權中擁有權益。
2.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姚琪為武漢杏林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姚琪被視為於武漢杏林直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由於百分比數字四捨五入至小數點後兩位，故上表所列百分比數字之總和未必等於所列百分比數字之相關小計或總計。

上市及買賣

就資本化股份而言，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資本化H股上市及買賣。除聯交所外，本公司無須向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申請資本化股份上市或買賣。

倘資本化H股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則資本化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資本化H股於聯交所開始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選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寄存、結算及交收。

待建議資本化發行成為無條件後，資本化H股的股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有權收取該等股票的H股股東。倘屬聯名持股，則資本化H股股票將郵遞至就該等聯名持股名列H股股東名冊首位的人士。資本化H股的股票寄發日期及資本化H股開始買賣日期，請參閱上文「預期時間表」一節。

建議資本化發行的理由

董事會認為資本化發行：

1. 是向全體股東（包括上市前的現有投資者及其後的H股股東）作出的回報，讓彼等透過資本公積轉增股本參與本公司的成長；

2. 將使股東可按比例增加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數量，而不會產生任何重大成本，並進一步為股東在管理其自身投資組合時提供更大的靈活性；
3. 將為本公司提供更廣泛的資本基礎，從而提高股份在市場上的流動性。此外，預期資本化發行後每股股份交易價（扣除資本化股份除權後）將會下跌；及
4. 除因建議資本化發行而產生及與之相關之開支外，建議資本化發行將不會影響本公司之相關資產、業務營運、管理或財務狀況或其股東之權益。董事會相信建議資本化發行不會對本公司之財務狀況有任何不利影響。

基於上述原因，董事會認為，資本化發行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稅項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的相關規定，資本化發行應透過資本公積金（含股份溢價）轉增股本進行，其將不會被視為投資者的股息或紅利性質的收入。因此，本公司不會代投資者預扣並支付個人所得稅或企業所得稅。

買賣資本化H股將須繳納印花稅、香港聯交所交易費、交易徵費，或在香港任何其他適用費用及收費。H股股東如對持有、出售或買賣資本化H股的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建議諮詢其專業顧問。在此強調，本公司及其董事或任何其他各方參與資本化發行的人士，對H股股東任何稅務影響或負債不承擔責任。

H股交易風險提示

H股股東務請注意，預期現有H股自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起就獲配發資本化H股的權利按除權基準買賣。倘上文「建議資本化發行的條件」一節所載條件未能獲達成，則資本化發行將不會進行。如有疑問，投資者應自行諮詢專業顧問。

將就股份收購作出的聲明

本公司應確保其所有相關公司通訊及股票均載有以下聲明，並指示及促使其證券登記處不得以任何特定持有人名義登記其任何股份的認購、購買或轉讓，惟除非及直至該持有人向該證券登記處提交有關該等股份的簽妥表格，而相關表格應包含下列聲明：

- (a) 股份收購方與本公司及各股東一致認同，以及本公司與各股東一致認同，遵守及履行公司法、其他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
- (b) 股份收購方與本公司、本公司各股東、董事、監事（如有）、經理及高級職員一致認同，以及本公司（代表其自身及各董事、監事（如有）、經理及高級職員行事）與各股東一致認同，對於公司章程或公司法或其他相關法律及行政法規賦予或規定的任何權利或責任所產生涉及本公司事務的所有爭議及權利主張，須根據公司章程規定提交仲裁解決。任何提交的仲裁將視為授權仲裁庭進行公開聆訊及公佈其裁決。該仲裁為終局裁決；
- (c) 股份收購方與本公司及股東一致認同，該等股份持有人可自由轉讓H股；及
- (d) 股份收購方授權本公司代其與各董事及高級職員訂立合約，據此，有關董事及高級職員承諾遵守及履行公司章程訂明的彼等對股東應盡的責任。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鑒於建議資本化發行將導致本公司的註冊資本擬發生變動，董事會已審議並批准對公司章程作出的建議修訂。建議修訂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章程修訂對照表

現有條文	修訂條文
第六條 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57.9042萬元。	第六條 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069.48505,057.9042萬元。
第二十一條 公司股份總數為50,579,042股，全部為普通股，包括32,352,902股境內未上市股份及18,226,140股H股。	第二十一條 公司股份總數為60,694,85050,579,042股，全部為普通股，包括38,823,48232,352,902股境內未上市股份及21,871,36818,226,140股H股。

公司章程以中文編製，任何英文翻譯僅供參考。如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將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特別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上述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及相關授權。

3. 臨時股東會

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上午9時正假座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武昌區中南路街民主路786號華銀大廈11層8號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5至16頁。

為釐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6年9月16日（星期三）至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確定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最遲於2026年9月15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武昌區中南路街民主路786號華銀大廈11層5號及6層601、608-612號）（就非上市股東而言）以進行登記。凡於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為釐定參與建議資本化發行的權利（須待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批准），本公司將於2026年9月25日（星期五）至2026年9月28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參與建議資本化發行，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最遲於2026年9月24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武昌區中南路街民主路786號華銀大廈11層5號及6層601、608-612號）（就非上市股東而言）以進行登記。凡於2026年9月28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領取上述資本化股份。

臨時股東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已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dzyl.com)，並已按H股股東選擇的收取公司通訊的方式發送予H股股東。擬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之股東，務請填妥代表委任表格，並於臨時股東會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6年9月20日（星期日）上午9時正前）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武昌區中南路街民主路786號華銀大廈11層5號及6層601、608-612號）（就非上市股東而言）。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屆時仍可依願親自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的規定，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所作的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所深知，概無股東被認為在於臨時股東會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中有重大利益，而須在臨時股東會就批准決議案放棄投票。

4. 推薦意見

董事會認為在臨時股東會通告載列供股東審議並批准的所有決議案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

5. 責任聲明

本通函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詳情，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以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亦無誤導或欺騙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中所載任何聲明或本通函產生誤導。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武漢大眾口腔醫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姚雪先生

中國湖北省武漢市
2026年8月31日



Wuhan Dazhong Dental Medical Co., Ltd.

武漢大眾口腔醫療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51)

臨時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武漢大眾口腔醫療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上午9時正假座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武昌區中南路街民主路786號華銀大廈11層8號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以審議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1. 謹此批准資本化發行；及
2. 謹此批准註冊資本變動及公司章程修訂，且謹此授權董事就資本化發行及註冊資本變動對公司章程作出必要的該等修訂，並採取任何其他必要行動及進行其他必要程序，以實施資本化發行及實現註冊資本變動。

承董事會命

武漢大眾口腔醫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姚雪先生

中國湖北省武漢市

2026年8月31日

臨時股東會通告

附註：

1. 為釐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6年9月16日（星期三）至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確定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最遲於2026年9月15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武昌區中南路街民主路786號華銀大廈11層5號及6層601、608-612號）（就非上市股東而言）以進行登記。凡於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2. 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代表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自出席臨時股東會以代表有關股東。

股東須以書面文據委任代表，由股東親筆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授權的代表簽署。倘股東為法團，委任文件須加蓋法團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表簽署。倘委任文件由股東的代表簽署，則授權該代表簽署委任文件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股東最遲須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6年9月20日（星期日）上午9時正前）將代表委任表格及經公證人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武昌區中南路街民主路786號華銀大廈11層5號及6層601、608-612號）（就非上市股東而言）。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屆時仍可依願親自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3.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39(4)條的規定，股東在股東會上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就臨時股東會通告內的議案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4. 臨時股東會預計需約半日。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時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或其委任代表須自行負責交通及住宿費用。
5. 於本臨時股東會通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31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6. 倘出席股東為法團，其法定代表人應出示本人身份證、能證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資格的有效證明和持股憑證；委任代表出席會議的，委任代表應出示本人身份證、相關股東依法出具的書面授權委託書。
7. 本通告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